

关于中国教育部迫害法轮功的追查报告 (第二部分)

第二部分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 1

一、教育系统迫害致死 3

案例 1: 山东大学大学生张震中被虐杀 3

案例 2: 黄冈工业学校优秀教师欧阳明被迫害致死始末 3

案例 3: 被殴打成颈椎粉碎性骨折 6 个月后, 赵昕被迫害致死 4

二、对中、小学学生及教师中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 4

本组织的调查资料显示, 中国大陆对法轮功的迫害, 已涉及到各个方面, 包括中、小学生。在中国的教育系统, 由于陈至立积极推行江泽民灭绝法轮功的政策, 已严重地威胁到了孩子们和教地师的安全 4

对中、小学学生的迫害 4

案例 3: 湖南祁东县一考生因在答卷上讲真话而被剥夺高考资格并遭“610”搜捕 6

案例 6: 少年遭受电刑折磨 6

对教师的迫害 6

案例 1: 沈阳中学教师吴元被虐杀 7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uyuan12252003.html> 7

案例 2: 河北省衡水市小学教师武新梅遭迫害事实 7

案例 3: 广州增城区优秀教师李红伶被非法关押 7

三、对高校师生的迫害 7

清华大学师生受迫害案例 8

重庆大学学生受迫害案例 10

案例 1: 赵明, 在团河劳教所被非法劳教 11

四、迫害波及至幼小生命 12

结束语 14

附录 1：大陆 9 岁孩子自述：我得了“双百”却被迫失学漂泊在外 14

参考资料

一、教育系统迫害致死案例

1999 年 7.20 以来，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 867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仅教育系统死亡人数就达 61 人，仅 2003 年被非法关押的就有 406 人，其中绝大多数是教师和专家学者。下面只列举其中个案(详见附件一)。

案例 1：山东大学大学生张震中被虐杀

《明慧网》2003 年 11 月 28 日报道：山东大学大学生张震中和王风伟等法轮功学员于 2001 年 5 月到河南省汤阴县散发真象资料和喷写真象标语，被当地警察绑架，后被李爱民等警察虐杀。他们在狱中绝食抗议，5 天后狱警把他们绑在“老虎凳”上，被数人摁住，把嘴撬开，由不懂医术的犯人强行灌食。张震中绝食抗议对他的绑架，被强行从鼻子插管灌食。张震中不配合，插管长达 20 多分钟，插管时他一直呕吐，痛苦不堪，狱警还不时地揪住头发打耳光。不久他被活活灌食致死。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ngzhenzhong1017_2001.html

案例 2：黄冈工业学校优秀教师欧阳明被迫害致死始末

欧阳明，41 岁，原是黄冈工业学校教师，懂电脑，被黄冈市当地公安局列为重点迫害对象。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8 月 20 日这 3 年零 7 个多月的时间里，曾先后 4 次被抓捕关押。欧阳明受尽 108 种酷刑折磨。如：“定心锤”（背贴墙，然后照心脏部位猛击，直到都打累了为止）；“红烧肉”（拳头击脸，要把脸打成象红烧肉一样）；烧蹄花（重物击脚趾、手指）等等。不但人格受到极大的侮辱（如蹲在犯人面前，警察让犯人将其小便拉在他脸上），而且每天都遭狱警及犯人殴打虐待；在遭迫害性灌食时被撬断牙；在抵制迫害时摔断一条腿。在这期间，黄冈工业学校在“610 办公室”的高压下，将这位优秀的年轻教师开除公职。欧阳明被迫害致死，他在澳洲的哥哥欧阳昱通过澳洲政府向有关方面提出申述。中国有关方面就欧阳明之死向澳洲政府答复时，谎称当局把欧阳明送进医院治疗，而欧阳明自己从医院跑出来导致死亡。中国当局掩盖迫害欧阳明致死的事实，欺骗了澳洲政府。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ouyangming08272003.html>

案例 3：被殴打成颈椎粉碎性骨折 6 个月后，赵昕被迫害致死

赵昕，北京工商大学青年女教师，心地善良，工作优秀。2000 年 6 月 19 日到紫竹院公园炼功，被抓至公园派出所，后被海淀分局押走，非法关在海淀分局下属看守所，关押期间于 22 日被打成 4、5、6 节颈椎粉碎性骨折，生命垂危，送往海淀

医院抢救，单位及家属很快即接到病危通知。后赵昕奇迹般活了过来，但已全身瘫痪，除头部以外其余部位全不能动。她依靠自己顽强的毅力遭受了难以想象的长期的痛苦煎熬，于12月11日晚6点50分被迫害致死。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oxin0807.html>

二、对中、小学学生及教师中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

本组织的调查资料显示，中国大陆对法轮功的迫害，已涉及到各个方面，包括中、小学生。在中国的教育系统，由于陈至立积极推行江泽民灭绝法轮功的政策，已严重地威胁到了孩子们和教师的安全。

对中、小学学生的迫害

在中国大陆陈至立的管辖之下，修炼法轮功的孩子们，并没有因为年龄小而逃脱迫害。中小学校不顾中国“九年制义务教育”受法律保护的原则，无理剥夺修炼法轮功的中小学生学习教育的权利。此外，学生们被强制接受各种反法轮功的宣传，被迫在攻击法轮功的请愿信上签名、回答为诋毁法轮功编写的各种考题、参加反法轮功活动。否则，学生在校的荣誉、升学等都会受到影响，甚至遭到刑事处罚、酷刑等威胁生命的残酷迫害，并且还将影响到家长和学校。许多学生因为本人或家长不愿违心地放弃修炼法轮功，而被迫失学、强制留级、被罚款、拘留、劳教或被逼流离失所；一些青少年由于家长修炼法轮功，受到牵连，承受着巨大的身心压力。

案例 1：省级标兵、市三好学生、中国少年报小记者小学毕业后被迫失学

下面是这个小学生的部分证词，“我于1987年1月20日出生，现被迫流离失所。自99年7月20日法轮功被迫害后，我随父母2次进京上访，在2次进京中我曾被警察殴打、辱骂、恐吓及勒索。还被非法关押、照相、逼供、戴手铐、蹲小号。回到家后，学校校长、老师、各级教育局派来的人找我‘谈话’，逼我写所谓‘保证’。我不写，他们就免去了我大队长、省级标兵、市三好学生、中国少年报小记者等一切荣誉，还说以后都没有资格参选，还在全校通报批评，免去我少先队员的称号。每到法定假日（10.1、5.1等），学校老师不但每天早晚一个电话，还不准我出去旅游、逛街。”“同学们都用异样的眼光看我。有时我正在上课，就被老师叫走，说‘教育局领导要找你谈话，你不许说话，只许听’。如果我说出我自己的想法，就会被他们说成是顽固不化，屡教不改，再次接受‘思想教育’，这种日子一直持续到我小学毕业。”这个小学生在证词中说，因为修炼法轮功，升学时，所有学校都不肯接受他。他在证词中写到，“我被按片分到了我家附近的中学，我去报到，……校长说：‘我们学校拒绝法轮功，我们不能收你，这是上面（市教育局）说的，我也没办法。’学校校长强迫他写放弃修炼的“保证”，否则，不接受他入学。这位小学生在证词中说，他没有答应这个校长的不合理要求。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3/4/23/48903.html>

案例 2：15岁中学生被迫流离失所，最终被关押

铁龙，15岁。家住河北省定州市留春乡邵村，因拿光盘、资料向老师讲法轮功真

相；该教师不相信，反而将其举报；留春乡派出所把正在读初中二年级的小铁龙抓去乡政府，用手铐锁在树上，拳打脚踢，打累了他们去休息。后小铁龙被迫四处漂泊。不久，他们把小铁龙抓住，关押在定州看守所。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3/3/4/45778.html>

案例 3: 湖南祁东县一考生因在答卷上讲真话而被剥夺高考资格并遭“610”搜捕
湖南省祁东县一位高中毕业生在全县统考试卷上，在回答有关法轮功的试题上写出了“法轮大法好”“XX 党镇压法轮功太残忍了”。祁东县教育局面对这样一份敢讲真话的答卷，如临大敌一般，不但对该生发难，强行将该生推出校门，并剥夺该生应届高考的权利，而且还在全县师生中开展大讨论，以免类似事件在高考中出现。衡阳市“610”办公室听说此事，将此事当作全市的“大案”、“要案”来抓，并以该生为突破口实施“打虎行动”，针对这一份答卷，公然调动 2 市的警力大搜捕；3 次抓该生未遂，对该生抄家也一无所获，对法轮功学员明岗暗哨、到处蹲坑，也没有任何收获。

案例 4: 小学生苗欣被非法开除，至今在家

苗欣，女，10 岁，大庆市采油三厂拥军二小学生，家住大庆市采油三厂楼区。2000 年 11 月 28 日进京上访回来后到学校上学，赵校长让写所谓的“三书”：保证不炼功、不进京、与大法“决裂”，不写就不让上学。遭苗欣严词拒绝。最后被采油三厂拥军二小非法开除，至今在家。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2/1/5/22601.html>

案例 5: 小学二年级学生侯振龙和母亲同遭“转化班”迫害

2001 年 3 月 3 月 10 日半夜，小学二年级学生侯振龙（男，10 岁）同母亲一起被送入吉林省吉林市“转化”班进行软禁迫害。没进班前，学校校长及老师强迫孩子签名（所谓“百万签名”），孩子毅然拒绝后，校长及老师以“如不签名打电话叫公安抓走”威胁、恐吓。

案例 6: 少年遭受电刑折磨

辽宁沈阳龙山教养院的警察拿电棍逼 14 岁的小女孩韩天子和 2 个辽宁中医学院的学生写“保证”。女学生被电的一声声惨叫声揪着每一个人的心，警察整整电了他们一下午。14 岁的韩天子电得胳膊不会动，举起来放不下，好长时间才放下来。电的时候天子就说：“我是受少年儿童法保护的”。可是白院长和 2 个打人的队长听不进去，继续电她。事后白院长和两个打手威胁她不要告诉任何人。

对教师的迫害

资料表明几年来，教育界由于陈至立所推行的政策，向学生乱收费，殴打、猥亵、虐待学生成为普遍现象，使学校成了“家长最担心孩子受到伤害的地方”。修炼法轮功的教师们，处处以“真、善、忍”要求自己，也教孩子们按“真、善、忍”为人处事，可他们却因此遭牢狱之苦，甚至失去生命。

案例 1: 沈阳中学教师吴元被虐杀

吴元，男，44岁，辽宁省凌源市北炉乡中学数学教师，他热心帮助贫困学生交学杂费，是学生和家长们公认的好人、好老师。吴元于2002年8月份因向学生讲法轮功真相，教育学生按“真、善、忍”标准为人处事而被抓捕。后吴元被非法判刑4年，在沈阳大北第二监狱受到狱警惨无人道的折磨，于2003年12月10日在沈阳大北第二监狱被迫害致死。凌源市北炉中学（电话0421-640-1442）一名男教师日前证实说，吴元死在沈阳监狱。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uyuan12252003.html>

案例 2: 河北省衡水市小学教师武新梅遭迫害事实

武新梅，女55岁，河北省衡水市中心街小学教师，因修炼法轮功几次被非法关押。2000年5月因上访被非法拘留，在拘留所因武新梅认为自己合法上访没有违法，拒绝写“所规”，被所长耿占武强行戴“牛鼻子”铐（昼夜不摘）2次共10天。2001年9月，“610办公室”伙同教育局、学校抓武新梅去“洗脑班”未遂，后经常上家骚扰。为抵制迫害武新梅被迫流离失所至今。4年来“610办公室”伙同教育局对武新梅一直迫害，曾被单位关押16天，高额罚款2,800元，不让上班，从2000年5月份扣发工资至今。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5/63298.html>

案例 3: 广州增城区优秀教师李红伶被非法关押

李红伶，女，29岁，湖南籍法轮功学员，新塘二中任英语教师，1998年大学毕业后一直在广州增城区新塘镇新塘中学、深受学生、同事欢迎。2000年4月、6月和7月，李红伶到北京为法轮功上访，曾被多次非法拘留。9月被非法关进广州槎头妇女劳教所，判1年劳教。由于坚持修炼，劳教到期后被非法延期。2001年底，李红伶从槎头妇教所被警察直接转到位于广州市槎头西洲北路56号的广州市法制学校“洗脑”。2002年3月被转到广州市黄埔区荔湾区“洗脑班”。戒毒所雇佣暴徒每晚12点后酷刑折磨法轮功学员。由于李红伶抵制迫害，受到各种非人折磨。2002年7月李红伶从“洗脑班”被释放出来后，仍被增城区“610办公室”、增城区教育局办公室、增城区新塘二中的副校长监控和迫害，不但被剥夺教书育人的权利，被克扣1年多的工资，连2003年暑假也被剥夺回家休假的权利。新塘二中的副校长仗着“610办公室”撑腰，时常扬言要送李红伶到“洗脑班”。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7/63431.html>

三、对高校师生的迫害

江泽民下令镇压法轮功以来，教育部属下的各大专院校在陈至立的授意下，在不同程度上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采取威胁、利诱、休学、退学、软禁、下岗等种种强制手段，迫使学生及教职工改变对法轮功的信仰，许多大学教授和讲师仅仅因为不愿放弃修炼法轮功而被解除了教职，许多博士、硕士和大学生为此而被开除了学籍，成百上千的学生和教师被非法劳教和判刑，甚至被迫害致死。在众多大学中，对清华、北大学子的迫害尤为严重。（下面只列举其中个案，更多案例详见附件14。）

清华大学师生受迫害案例

清华大学是中国最著名的高等学府之一，自 1999 年 7 月 22 日以来，清华大学成了高校中打压法轮功的重点。据不完全统计表明，仅在清华大学，已有 300 多名学生和教授因修炼法轮功被非法逮捕和非法关押。因修炼法轮功而受到各种不同程度迫害的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及讲师、教授波及清华大学各个科系(附录二)，很多学生和教职工被强制休学、退学、停职、非法拘禁和“洗脑”，许多人被迫流离失所。至少 18 人被非法判刑：白容春（13 年）、柳志梅（12 年）、姚悦(12 年)、王雪飞（11 年）、孟军(10 年)、王欣(9 年)、董延红(5 年)、俞平(4 年)、虞佳（3 年半）、刘文宇(3 年)、李峰(3 年)、褚彤（18 月）。在珠海被秘密判刑的：林洋、马艳、蒋玉霞、李艳芳、黄奎、李春艳。

<http://www.rescuetsinghua.org>

案例 1：硕士、博士生、教职工因传递法轮功资料被判刑

驻香港的人权民运信息中心说，5 名硕士、博士生，和 1 名大学职员因在互联网上传递法轮功的资料而在 12 月 13 日被判刑。清华大学微电子所 96 级硕士姚悦的刑期最长，高达 12 年。该信息中心说，来自上海的研究生王雪飞被判刑 11 年，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助教，电子系硕士孟军被判刑 10 年，另一名清华博士生王欣被判刑 9 年。清华职工董延红被判刑 5 年。姚悦的丈夫，清华大学博士生刘文宇被判刑 3 年。

http://www.rescuetsinghua.org/persecution/cases/Zhongxing_6.html

案例 2：王为宇，男，30 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 96 级博士生，曾获优良毕业生、优秀学生奖学金和飞利浦奖学金等多项奖学金，曾担任班长、科协副主席、精仪系团委副书记、97 级本科生辅导员等职务。清华大学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99 年 9 月和 10 月 2 次因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清华派出所非法扣押，被体罚罚蹲 4 至 5 个小时，并被威逼讯问至深夜。后被迫休学长达 4 个多月，2000 年 6 月再次被休学。2000 年 7 月 22 日在天安门与他人交谈时被警察无理拘留 1 周；2000 年下半年，被迫离开学校流离失所；2002 年 8 月 12 日在公司上班期间被国安特务秘密绑架。在被国安非法秘密关押 14 个月后，于 2003 年 10 月前后被转移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管庄的北京市朝阳区看守所非法关押。2003 年 10 月期间王为宇的“材料”递交检察院后，因证据不足，曾被退回公安部门，直到 12 月初才被正式送交法院。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4/64015.html>

案例 3：许志广，男，26 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 99 级博士生，曾获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担任过班长、系科协主席等职务。清华大学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 年 7 月 25 日因上访反映有关法轮功的真实情况被北京市公安局无理扣押 1 天；99 年 10 月因坚持法轮功的信仰被强令回家 6 周，并被告知“不从思想上脱离就不能回校”；2000 年 6 月被告知“若再有行动立即休学或退学”；2001 年 4 月被校方强行绑架至“洗脑班”，后即被迫离开学校，流离失所；2002 年 4 月 23 日外出时被警察绑架，其后曾被关押于北京市

团河劳教所，目前被关押于北京海淀分局看守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4/64015.html>

重庆大学学生受迫害案例

案例 1：重庆大学女研究生魏星艳遭警察当众强奸

魏星艳，女，28岁，重庆大学硕士研究生。魏星艳因讲法轮功受迫害的真相被抓，并于5月13日晚在沙坪坝区白鹤林看守所被一警察当众强奸。事后魏星艳绝食抗议迫害，狱警强制灌食插伤了她的气管和食管，造成她不能讲话被紧急送往重庆市西南医院。事件在国际上曝光后，重庆大学否认魏星艳其人的存在，一面公开否认有“高压直流输电”这个专业，一面立即修改刊登专业信息的网页。但根据追查国际通过各个渠道，包括对官方和非官方人员的调查表明，重庆大学研究生魏星艳确曾被关押在白鹤林看守所。从多方查证结果对比重庆市沙坪坝“610办公室”、白鹤林看守所等相关嫌疑单位人员在调查中的回避强奸事件、否认身份、前后矛盾的回答和撒谎掩盖可以肯定，魏星艳在白鹤林看守所被警察当众强暴一案是属实的。重庆大学校部、研究生院及校保卫处，不是协助调查事实真相，替受害女学生寻求公道，竟是在“610”等机构的胁迫下以堂堂高等学府的名义否认该受害女学生的存在，甚至临时修改校网络专业信息以期彻底否认受害人及其专业，帮助行凶者掩盖此强奸案，并配合“610办公室”监视、威胁、转移学校知情师生，更进一步抓捕被怀疑协助调查真相的师生十数人。最近，重庆大学副校长张四平在美国著名沃顿（Wharton）商学院举行的中美教育座谈会上被提问时，公开承认该校法轮功学员会因为其信仰而失学。几天后，12月19日，重庆大学发布了一则通告，又更改那位副校长的答复，宣布魏星艳不是学生，是一位“坐台小姐”。

http://www.upholdjustice.org/NEWS/hotcase_22/2003-09/1064256017.html

案例 2：张志虎，男，33岁，新疆籍，重庆大学建筑学院硕士研究生。因坚持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并于2000年6月依法到北京和平上访，后被非法送入重庆西山坪劳教所劳教2年，同时被重庆大学勒令休学。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0/62924.html>

案例 3：吕震，男，27岁，山东籍，重庆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本科生，因坚持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并于2000年6月依法到北京和平上访，后被非法送入重庆西山坪劳教所劳教1年，同时重庆大学取消了吕震的学士学位资格。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0/62924.html>

案例 4：张优稿，男，66岁，广东籍，重庆大学光电学院退休教师，因坚持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并于2000年6月依法到北京和平上访，后被非法送重庆西山坪劳教所劳教1年，并被非法延期半年。2002年1月3日，再次被非法劫持送入西山坪劳教2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0/62924.html>

案例 5: 谷九寿, 男, 66 岁, 重庆籍, 重庆大学实验室退休工程师, 因坚持对法轮大法的信仰, 并于 2000 年 6 月依法到北京和平上访, 后被非法送入重庆西山坪劳教所劳教 1 年, 并被非法延期半年。2003 年 5 月 13 日, 被重庆沙坪坝区公安分局非法劫持, 至今仍被非法关押。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0/62924.html>

重庆大学大学生和研究生吴洁、米晓征、杨成宝等受到关押、强制退学等多种形式的迫害。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20/62924.html>

海外学子回国遭受的迫害

案例 1: 赵明, 在团河劳教所被非法劳教。赵明被 5 个警察用 6 根电棍同时在全身各处电击, 电压高达几万伏

赵明, 爱尔兰三圣学院电脑科学系硕士生, 在中国的团和劳教所被非法拘禁长达 22 个月之后, 回到爱尔兰, 向人们揭露了在团河劳教所被所谓“春风化雨”的内幕: “我在该劳教所第一个月的一天里, 曾经被 10 个犯人毒打过, 他们后来告诉我是警察命令他们这样做的。他们用拳、脚和膝盖, 猛击我的身体, 我的大腿被打得黑紫一片, 2 个星期不能走路。”“体罚的主要方式是‘军蹲’和靠墙‘飞着’。‘军蹲’是从站立姿势一脚向前迈半步, 然后蹲下。时间长了后脚会麻木直至完全失去知觉, 瘫倒。‘飞着’就是对着墙站立, 头朝下弯向脚, 背和手臂贴墙。时间长了腿会颤抖、头晕。在新安劳教所期间, 我第一年劳教期结束前 2 周里, 四大队大队长李济荣指使该队及少教队多名劳教人员不让我睡觉, 每天 10 多小时按着我进行‘军蹲’和‘飞着’体罚, 被连续折磨了长达 2 星期。我被他们整天锁在椅子上。白天, 几个犯人对我大吼大叫, 打我的头, 踢我的腿, 当时我的腿直往下流血。头 2 天他们不允许我闭眼 1 分钟, 他们命令一些犯人在晚上轮流值班监视我, 当我的眼睛闭上时, 他们马上推醒我, 后来他们只允许我在每个晚上在一张小小的凳子上休息 1 到 2 个小时。他们强迫我做‘军蹲’和‘飞着’每天长达 10 个小时。记得当我向申永胜科长反映这种体罚虐待情况时, 他说: ‘我们就是要逼着你转化。’这种体罚的结果是, 直到现在我大腿中部往下一直是麻木的, 脚走路站立稍长就痛, 脚感觉不出穿没穿鞋。在团河男子劳教所我受尽了各种折磨, 比如被 7、8 根电棍电、被摁在脸盆里坐着再塞到床底下, 然后好多人一起坐到床上去压, 长达 3 个多月每天都蹲到凌晨 3 点才让睡觉, 不到清晨 5 点又被叫起来。

我被释放前的 2 周, 先是 2 天没让我睡觉。我见到纪检科廖科长时汇报了不让我睡觉的情况, 他没表态, 说会向所长汇报。后来我见到所长, 要跟所长谈, 所长根本不听我说话, 扬长而去。当天晚上, 5 个警察对我进行了电击, 这 5 个警察是: 管理科科长蒋文来、教育科科长杨某、教育科副科长姜海泉、和 2 名“攻坚班”警察。当时蒋科长还说: “这就是你找所长的结果。”那天他们 5 个警察先在地上放一床板, 用好多带子把我的两腿、两脚、身体、头都绑紧在床板上, 绑头的带子从牙缝勒过来, 然后用 6 根电棍同时在全身各处电击, 电压高达几万伏, 使我

全身电麻和剧烈地抖动，肌肉痉挛，喘着粗气，喉咙很干，一条腿痉挛。几天后，劳教局教育处警察徐某到“攻坚班”问我有没有警察的违纪现象，我问他：“5个警察用6根电棍电我，你认为这事怎么样？”他说：“这是严重违纪。”但紧接着又说：“你有什么证据吗？有别的劳教人员在场吗？”后来干脆直接抵赖：“攻坚班一共才3个警察，不可能有5个人啊。”最后还威胁：“你要是不怕自己解教受影响，你就说，我就给你作笔录。”我不是唯一的被迫害者，在那里所有不放弃信仰的法轮功修炼者处境都很艰难。我楼上的一个修炼者被打成瘫痪。他们电击人时，有时采用的方式更野蛮——多个警察用皮鞋踩着被害者的四肢和脸进行电击。团河劳教所原五中队中队长姜海泉用2根电棍集中对一法轮功学员头部进行了30分钟的电击。许多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修炼者，都受过良好的教育，有些是硕士或博士，还有一些是大学教授。我的家庭也受到很大的伤害，我的母亲在我被非法关押期间每晚都很难入睡。遭到非法关押的很多法轮功修炼者，他们的子女孤身在家无人照料。因他们在迫害中被关押，很多家庭破碎了，其中很多人的家人没有生活来源。

四、迫害波及至幼小生命

天真烂漫孩子，不知忧愁的年纪。他们理应在幼儿园里、在父母身边接受启蒙教育，理应在任何情况下得到国家各部门的保护。然而，在这场镇压法轮功的浩劫中，他们也未能幸免，无数婴幼儿遭受了苦难，甚至因此而失去了幼小的生命。

案例 1：不满 8 个月的男婴孟昊随母被害

孟昊，男，不满 8 个月，与母亲王丽萱（女，27 岁，山东省烟台栖霞寺口镇南沟村法轮功学员）2000 年 10 月 21 日去北京上访的途中被非法抓捕，后从拘留所逃出，22 日又被非法逮捕。2000 年 11 月 7 日孟昊与母亲王丽萱在北京团河调遣处被双双折磨致死。其亲属接到通知到北京看到的是王丽萱母子冰冻的遗体。法医检查：王丽萱颈椎已断，坐骨断裂，头部凹陷，腰部留有一针头；孟昊脚脖有两道深深的伤痕，头部有两块紫斑，鼻子有血；据分析，可能是将手铐铐在孟昊的脚脖子上倒悬所致。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lixuan0807.html>

案例 2：4 岁的融融已几经生离死别

融融今年才 4 岁，可是身边没有妈妈，也没有爸爸，小小的她已经经历了几次生离死别。融融 1999 年 11 月出生时，她的爸爸不在跟前。10 月底，她的爸爸邹松涛因为去北京信访局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一回青岛就立即被拘留了，到 12 月份才放出来。以后几进几出，直到 2000 年 11 月 3 日被迫害致死，融融和爸爸相守的日子加起来也没有半年。2001 年 5 月，融融的妈妈张云鹤因为发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发现，不得不出走，流离在外。融融又和妈妈生离，从 2 岁半开始，只得和外婆、外公相依为命。可是，融融年已 6 旬的外婆，终于无法承受失去爱婿又与女儿分别的双重打击，于 2001 年 8 月也黯然离开了人世。爸爸、妈妈、外婆，融融身边接连失去了 3 个最爱她的人。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ousongtao0807.html>

案例 3：新时代的“小萝卜头”

2000年7月21日，山东莱芜市法轮功学员王子等在家中干活时，当地公安局张丙寅、张××等三人带领20名警察用万能钥匙擅自将王子等家的防盗门打开，被家属发现，当即制止。但是警察不听劝阻，粗暴地将门一脚踹开冲了进来，吼叫着将王子等一家6口全部带走。当时他们要给只有2岁多的儿子和侄女穿衣服都被禁止。全家人被带到拘留所后，王子等2岁的孩子扒着铁栅栏，撕心裂肺地哭喊着：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哇……哇……鼻子也出了血。隔院的公安局家属院的家属听到小孩的哭声，跑过来询问，怎么这里还关着这么小的孩子呀！这不成了新社会的“小萝卜头”吗！拘留所的人不断地向市局反映小孩的鼻子流血，是不是考虑放回去，但无济于事。在全家被抓之前，王子等由于修炼法轮功，村委会受公安之命，将王子等家的电源、水源断掉，其女儿刚刚高中毕业却不允许发给毕业证书。公安到他女儿的学校调查情况时，学校说该学生是个品德优良的好学生，是班级的团支部书记。但公安还是超越职权，胁迫校方停发其女儿的毕业证书。山东阳谷县公安局也曾将一个仅6个月大的婴儿同爷爷奶奶、爸爸妈妈一起非法抓进寒冷如冰窟的拘留所，过着“小萝卜头”似的非人生活。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0/9/27/1569.html>

结束语

本报告所引用的证据只是大量事实中的冰山一角；在江泽民仍然胁迫中国政府对法轮功继续残酷迫害的今天，更多的证据还难以获取；在陈至立仍然主掌中国教育系统推行江泽民灭绝法轮功政策的时候，她所犯下的很多罪行还被掩盖着。但是已经显露的实事表明，陈至立因为追随江泽民执意灭绝教人按照“真、善、忍”做好人的法轮功而在教育系统犯下的罪行，证据确凿，情节严重。

附录一：大陆9岁孩子自述：我得了“双百”却被迫失学漂泊在外文/中国大法小弟子小吉口述母亲帮助撰文

【明慧网2003年3月10日】我来自大陆北方某省城，今年9岁。现在我本应该是个小学二年级学生，仅因为我爸爸、妈妈和我坚修法轮大法，我就被迫失学，与爸爸、妈妈漂泊在外达1年之久，过着动荡不定的生活。爷爷、奶奶、叔叔、阿姨、大哥哥、大姐姐们，你们都是从儿时走过来的，相信你们每一位都有值得记忆的童年时光，而我的童年太令我不寒而栗了。

我们家一共4口人：爸爸、妈妈、姐姐和我。我的爸爸妈妈都是大学毕业生，担任高级工程师，姐姐是中学生，我是小学生。在1999年7.20以前，我的家充满欢乐。我也和千千万万同龄小朋友们一样无忧无虑地享受着童年的欢乐。可这一切被江氏流氓集团彻底打碎了。记得在99年7.20以后，江氏一伙利用国家所有宣传工具，全力造谣陷害法轮功。不许人们再学法炼功。从那时起，我那炼功受益的爸爸妈妈再没过上一天安稳的日子，我们家再也没平静过。

由于我的爸爸妈妈坚定修炼，因而双方单位的领导经常给我爸爸妈妈施加压力，不准他们学法轮功，强迫他们写不炼功“保证”。逼迫他们在电视上公开“表态”。上

班时严密监控，到外地出差事宜一律被取消，工作之余则电话追踪，“你爸爸上哪儿去了？什么时候走的？”“你妈妈在家吗？喔，在家，没啥事儿。”这样的电话骚扰经常出现，特别是敏感日。双休日外出也要事先写出行动路线，以便电话跟踪。即使是在万家团聚的日子里也不许我爸爸妈妈回老家探望他们年迈的双亲。

2001年6月中旬的一个晚上，我家住地派出所一伙邪恶之徒企图绑架我爸爸，在无任何证据、无任何理由的情况下非法闯入我家，强行抄走了我家的私有财产，金额大约是30,000多元。而且强行把我妈妈带到派出所，撇下8岁的我和13岁的姐姐在家。望着漆黑的夜，面对着被翻得乱七八糟、一片狼籍的家，我和姐姐真不知该如何生活下去啊！从那一天起，我的爸爸被逼得再也没有回过家。邪恶之徒们为了抓捕我的爸爸，竟调集了200个帮凶封锁了出城的各个路口。我爸爸犯了什么罪，居然他们要这样劳师动众？邪恶之徒为了抓捕我的爸爸，竟连夜开车追到100多公里外我的姑姑家、大爷家，而且是翻墙入室。搅得我那80岁的爷爷奶奶不得安生。这不纯粹是流氓强盗行为吗？邪恶之徒北窜扑空，又折转南下到几百公里以外我姥姥家进行骚扰。逼着近80岁的老人交出他的女婿，给他们施加精神压力。至今我的姥姥、姥爷寝食难安，整天思念牵挂着他们唯一的女儿、女婿和外孙子，一年多听不到我们的一点音讯。

我爸爸被逼得离家出走后，邪恶之徒就死死盯着我妈妈不放。每天三五成群地昼夜在我们家楼下监视。我妈妈的一举一动都在严密的监控之下。记得有一次妈妈送我上学，在路上我妈妈打了一个电话，邪恶之徒竟采取卑劣的手段，窃取与我妈妈通话的地点和人物，并再三追问核查通话事宜。邪恶之徒经常到我妈妈单位找我妈妈，给她施加各方面压力，“昨天你又给谁打电话了？”我妈妈连一点人身自由都没有了，而且隔三差五吓唬我妈妈。被逼无奈，我妈妈只得忍痛割爱，撇下我那只只有13岁的姐姐一人在家，带着我踏上了一条离乡背井的路。我们3人漂泊在外、流离失所已经1年多了。被逼得8岁的我就失去了上学的权利。离开了我梦寐以求的校园，离开了我可敬的老师，离开了与我同欢乐的伙伴，与我的亲姐姐分离，告别了我温馨的家。目前我的姐姐孤独一人在家天天盼着她的弟弟回家，天天在盼着能与爸爸妈妈团聚，期盼着能过上正常的家庭生活。

爸爸妈妈和我3人流离在外，居无定所。多少个夜晚，我们3人相依睡在水泥地上，呼呼的寒风吹得我缩成一团。漫漫的长夜可真难熬啊！我们有家不能回，有被盖不上，好端端的一个家活生生地被江氏流氓集团拆散了。这一切都因为它们不让我爸爸妈妈和我做好人，修炼法轮大法。由于邪恶的疯狂迫害，在我的家族中曾经炼功受益的大姑、二姑、大爷、老叔、姥姥、舅舅等人再也不敢提及法轮功的事了。坚修大法的三姑被抓进马三家劳教所判刑3年。我的一个表姐被抓进劳教所“洗脑”。我的老姑和70多岁的奶奶被逼流离失所。可怜我那古稀之年的奶奶，由于承受不住这种颠沛流离、思儿念女的生活，含恨丧命于他乡，子孙一大帮（共计30人）的老奶奶临阖眼时，竟没一位亲人在身边。这是什么世道啊？！

我的洪飞哥失学了，我的铁哥失学了，我的文龙哥也失学了，我的岳叔、孔姨一家被迫流离失所了，我的宇叔、慧姨一家被迫流离失所，我的刘姥姥、我的张姥爷、我的连姨、我的阿强叔、我的史大姨、我的史二姨、我的赵姨、我的朱姨、我的红姨、我的艳玲姑、我的王奶奶、我的张叔、我的刘姨……都有家不能回了。真是举不胜举。

各位爷爷、奶奶、叔叔、阿姨、大哥哥、大姐姐们，我多渴望上学啊！离校时，我唯一的一次结业考试，得了全班独一无二的“双百”。老师高兴地偷偷告诉我已给我买好了奖品。我要上学！我要受教育的权利！我想我的姐姐！我要姊弟团圆！我要回家！我要大陆公安归还我们家的私有财产！我想我 80 多岁的爷爷、奶奶！我想我 70 多岁的姥姥、姥爷！我想我的叔叔、大爷、姑姑、舅舅们！我想我的亲人！我想我的老师！我想我的同学和伙伴！我何时才能回到我的家？我何时才能见到我的亲人？

在中国大陆，像我这样被迫失学、离家出走、失去亲人疼爱的孩子，何止我一个？在中国大陆，像我们这样惨遭迫害的家庭，又何止千千万万！请伸出你们的援助之手，救救中国大陆那些仅仅因为要做好人而失去生活来源的爷爷、奶奶、叔叔、阿姨们，恢复他们的生存权利！救救中国大陆那些仅仅因为要做好人而被迫流离失所、失去家园、流浪街头巷尾的无辜人们，让他们早日重返自己的栖身之地！救救中国大陆那些仅仅因为要做好人而无端被骚扰的左邻右舍、亲朋好友，给他们一个安静的生活环境！这是我发自心底的呼唤。但愿，但愿这一切早日成真！

附录二:清华大学学生因坚持信仰遭受迫害的案例

【明慧网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工程系

袁江，30 岁，1995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专业。法轮大法甘肃义务辅导站站站长。在兰州市电信局所属的信息技术工程公司曾经担任过副总经理。后因他不放弃法轮功信仰被解职，改任技术总监。2001 年 8 月 30 日在甘肃敦煌附近被捕，遭到甘肃省公安厅公安酷刑折磨，于 11 月 9 日被迫害致死。

孟军，男，29 岁，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助教，清华大学电子系硕士。1999 年 9 月、10 月 2 次被派出所和北京市公安局扣留，因为坚持信仰而在单位实行岗位聘用制时被迫失业。后因 2000 年 6 月去天安门广场为法轮功和平请愿被拘留，2000 年 12 月 31 日午夜，在贴大法真象资料时被中关村派出所警察抓走，遭到酷刑折磨，后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看守所，2001 年 12 月 13 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以“使用互联网传播大法真相资料”、“以放飞气球的方式挂大法条幅”、“散发大法真相传单”等罪名，非法判处孟军 10 年徒刑。

姚悦，女，29 岁，清华大学微电子所 96 级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时曾被评为北京市优秀毕业生。清华大学热能系 97 级硕士研究生（大法弟子）刘文字的妻子。1999 年 9 月 3 日因在学校内公开炼功被清华大学派出所强行带走，审问至第二天凌晨。被开除党籍、学籍，档案被校方强行转走。2001 年 1 月 1 日凌晨，被中关

村派出所警察破门而入抓走。后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看守所，2001年12月13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以“使用互联网传播大法真相资料”、“以放飞气球的方式挂大法条幅”、“散发大法真相传单”等罪名，非法判处姚悦12年徒刑；

褚彤，女，32岁，清华大学微电子所硕士，讲师，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90级毕业生虞超（大法弟子）的妻子。1999年10月27日去天安门城楼上为法轮功请愿，遭到警察的野蛮殴打。被绑架后被关押在北京市公安局七处，被非法判处有期徒刑1年零6个月。出狱后在明慧网刊登“严正声明”表示继续坚修大法，随后被迫流离失所。2002年8月与其丈夫（虞超）一起在北京住所被秘密绑架，目前下落不明；

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

王欣，男，25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99级博士生，曾获校优秀干部奖学金、优秀学生二等奖学金、好来西校友奖学金、细越育英奖学金，并担任过班长、系科协副主席等职务。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年10月被清华大学强令回家休学，并被告知“不从思想上脱离就不能回校”。2001年4月被抓，后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2001年12月13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以“使用互联网传播大法真相资料”、“以放飞气球的方式挂大法条幅”、“散发大法真相传单”等罪名，非法判处王欣9年徒刑。

黄奎，男，26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99级博士生。曾获郑格如奖学金、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并获清华大学优秀毕业生称号。曾担任班长、系科协副主席等职务。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年10月，学校强迫其休学3个月。2000年6月因在校园内炼功，被派出所警察在校园内当众殴打，后被清华大学勒令退学。曾被国家安全部人员绑架。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二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王为宇，男，29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96级博士生。曾获优良毕业生、优秀学生奖学金和飞利浦奖学金等多项奖学金，曾担任班长、科协副主席、精仪系团委副书记、97级本科生辅导员等职务。清华大学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年9月和10月2次因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清华派出所扣押，被罚蹲4、5个小时，并被威逼讯问至深夜。后被迫休学长达4个多月，2000年6月再次被休学。2000年7月22日在天安门与他人交谈被警察无理拘留1周，2000年下半年，被迫离开学校流离失所，2002年8月在其打工的公司上班期间被国安秘密绑架，目前下落不明。

许志广，男，25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99级博士生，曾获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担任过班长、系科协主席等职务。清华大学本科毕业后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1999年7月25日因上访反映有关法轮功的真实情况被北京市公安局无理扣押1天，99年10月因坚修法轮功被强令回家6周，并被告知“不从思想上脱离就不能回校”。2000年6月被告知“若再有行动立即休学或退学”，2001年4月被校方强行绑架至“洗脑班”，后即被迫离开学校，流离失所，2002年4月外出时

失踪，其后曾被关押于北京市团河劳教所，目前下落不明。

虞超，男，30岁，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90级毕业生，网络工程师，清华大学微电子所讲师褚彤（大法弟子）的丈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虞佳。2000年因在天安门广场打开大法横幅证实大法表达心声，被非法劳教1年（所外执行），后被迫流离失所，2002年8月与其妻子（褚彤）一起在北京住所被秘密绑架，目前下落不明。

水利水电系

张孟业，清华大学59级水利工程系河川枢纽电力专业的学生，曾任广东电力学校讲师。2000年3月被广州市公安局强行判送劳教2年，关押在广州市第一劳教所。在劳教所，张孟业为要求无条件释放，曾3次绝食。直至2002年2月10日被释放时，张孟业已被摧残得骨瘦如柴，体重还不到70斤。回家后，张孟业因不堪骚扰迫害，被迫离家出走。张孟业于3月20日和5月4日在明慧网发表2篇文章，陈述自己在20多年前患乙型肝炎，久治不愈，炼法轮功8个月即完全彻底根治好的事实，以及在1999年因写信给中央谈对法轮功的认识而被劳教遭迫害的经历。这2篇文章发表后，广东“610办公室”遂投入大量人力到处搜寻他，并且扬言，一定要抓到他，抓到后不是送劳教就是送去“洗脑班”。2002年5月17日由于被犹大出卖，于5月18日夫妇二人被双双强行送到黄埔戒毒所“洗脑班”，在这里张孟业受尽了种种非人的折磨。

林洋，男，25岁，清华大学水利水电系94级学生。曾获校优秀一等奖学金，校“挑战杯”科展三等奖，校科技活动“优秀个人”称号。因品学兼优被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1999年9月初开学时，因未写对法轮功的“揭批”材料与不炼功的“保证”，校方不予注册，不给办理一切入学手续（受到同样不公对待的新入学研究生共有7名）。1999年10月27日与同学2人去找人大代表反映情况，被强加以“非法聚集，扰乱社会治安”的罪名处以刑事拘留，后被2度休学。2000年6月初又因去天堂河监狱反映情况被非法拘禁10天，期间他绝食9天，获释后被清华大学非法开除。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一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蒋玉霞，女，25岁，清华大学水利水电系95级学生。1999年10月，去信访办反映自己对法轮功的看法。清华大学以其毕业设计答辩不通过为由不给毕业证，以肄业处理。2000年10月1日国庆节到天安门游览，又无故被强行拘捕关押3日。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一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热能系

俞平，男，30岁，热能系1995级硕士研究生，1997年3月因成绩优异提前攻读博士学位，曾获清华大学一二九奖学金，西门子奖学金。曾任系研究生会主席，研究生工作小组副组长。1999年6月初学位论文答辩时评委一致通过（承担国家863计划航天领域高科技项目），并被评为优秀毕业论文，但因6月20日到天安门广场为法轮功和平请愿，学位被清华大学搁置不授予，以博士肄业处理。已获俄亥俄大学全额奖学金，却失去深造机会。后被非法判刑4年，曾上诉，目前情况不明。

刘文字，男，29岁，清华大学热能系97级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96级硕士研究生姚悦（大法弟子）的丈夫。曾任热研7班班长，获清华大学优秀学生奖学金。1999年5月因成绩优异提前攻读博士学位。2000年1月15日到30日，被清华非法软禁在200号核试验基地，强迫其改变信仰。2000年6月到天安门广场为法轮功和平请愿，以“涉嫌非法聚集”之名被非法刑事拘留1个月。被清华非法勒令退学。2001年1月1日凌晨，被中关村派出所警察破门而入抓走。后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看守所，2001年12月13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以“使用互联网传播大法真相资料”、“以放飞气球的方式挂大法条幅”、“散发大法真相传单”等罪名，非法判处刘文字3年徒刑。

建筑系

马艳，女，26岁，清华大学建筑系94级本科生，清华人文学院传播学第二学位。1998年7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2000年4月25日去天安门和平表达心声“法轮大法是正法”，被刑事拘留1个月，被拘数天都无人通知其父母，令其家人承受了极大的精神痛苦。随后校方来电话通知其退学，被其拒绝后，校方又电话通知其被“除名”。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一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王志强，男，31岁，清华大学建筑系97级研究生，因为修炼法轮功而于1999年10月被学校强迫休学，后失踪多时，半年后，家属得知，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现下落不明。

工程物理系

李春艳，女，22岁，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本科生。1999年9月因拒绝写不炼功的“保证”校方不予注册。99年10月因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被校派出所扣留、审问至凌晨，期间被体罚。因其早晨在校内公开炼功，多次被清华派出所迫害，由北京市公安局14处警察审讯。被勒令休学，但是清华大学不同意开书面的休学证明，理由是怕她对外公布真相。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二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化学工程系

柳志梅，女，22岁，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97级学生，1999年9月校方不予注册入学。10月因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被校派出所扣留、审问至凌晨。2000年7月份去天安门和平表达心愿，被非法拘留20多天，期间一直绝食。2000年8月被清华大学强令休学并且不出示任何书面证明。2001年5月被非法抓捕，其间辗转了几个看守所，后关押于北京市公安局七处看守所。受到酷刑折磨，头被打变形，胸部被打坏，多个指甲被摧残掉，被扣上十几项罪名，并于2002年11月份被非法判刑12年，从北京被遣送回原籍，现被非法关押在山东省济南市女子监狱。

核能技术设计研究院

李艳芳，女，27岁，清华大学反应堆工程与安全专业硕士研究生。1999年9月因在学校内公开炼功被清华大学派出所强行带走，讯问至第二天凌晨。10月下旬，因参加修炼心得交流会再次被校派出所扣押，并被强行没收随身携带的法轮功书籍，因抗议被施以“背铐”刑罚。2000年6月她去天安门和平表达心愿，被北京市公安局行政拘留9天，8月份开学后校方口头通知其休学，后又被口头要求退学。2次被迫休学给家在农村的亲人造成了巨大的精神痛苦和经济损失；其身患癌症的外婆在此期间病情加重，于2000年7月份去世。2000年11月，在珠海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非法逮捕，后来改控“破坏法律实施”罪名，被关押在珠海第一看守所，珠海市香洲区法院于2001年8月进行审判，审讯结果原定在2002年春节前后宣布，但因布什总统访华而押后，目前可能已被秘密宣判。

机械工程系

李锋，女，96级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硕士毕业生，后在上海某职业学校任教师，是有口皆碑的好教师。2000年5月辞职到北京，然而上海警察在李锋离开上海后来到北京，费尽心机地找到她，并把她判刑3年。

教职员工

董延红，女，30岁，曾是全国书法比赛获奖者，因为坚持信仰被清华西南楼居委会列为重点，2001年1月某日，居委会骗其去谈谈，从此没回来。2001年12月13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以“使用互联网传播大法真相资料”、“以放飞气球的方式挂大法条幅”、“散发大法真相传单”等罪名，非法判处董延红5年徒刑；在监狱里不为邪恶所动，仍然坚修大法。现在警察对她单独关押，严加看管，接见家属时有警察在一旁监视，谈话内容也被严格限制。

虞佳，女，35岁，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90级毕业生虞超（大法弟子）的姐姐。2000年春节因为法轮功问题去天安门广场和平请愿，被刑事拘留1个月，其间被上“背铐”5天半，禁止饮食睡眠，手腕严重损伤；后清华大学每月只发给微薄生活费。其后因在清华校园里公开炼功，多次被派出所扣留，并几次被派出所警察当众殴打致伤，后被北京市公安局14处再次拘留。2000

年11月27日，被警察非法逮捕，经秘密审判，被判刑3年半。

王久春，女，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副教授，原清华大学法轮大法义务辅导站站站长。2002年除夕被抄家抓捕，被判1年半劳教，现被非法关押于北京团河劳教所。

邱淑芹，女，清华大学教务处职工。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被学校下岗，只发给少量生活费，2001年向单位提出申请经学校批准办了内退。2000年4月25日因去天安门广场和平请愿被刑事拘留1个月，期间因为坚持炼功被施以戴背铐的刑罚数天。获释后因为在清华校园里公开炼功，多次被派出所警察扣留并殴打，个人财产被非法没收。2000年7月20日前几天被北京市公安局秘密带走并拘留近1个月。几年来曾十几次被抓，6次被非法关押拘留（一次因其血压高未能得逞），在被非法关押期间被戴背铐、被强行灌食，2002年清华大学非法扣发了全部退休金，断绝了全家唯一的生活来源。现已被判劳教。

贾小梅，女，清华大学机械厂职工。1999年12月26日去旁听对大法研究会成员的公审，被海淀公安分局刑事拘留1个月；后每逢“敏感日期”中关村派出所便以传唤为名非法限制其人身自由，最多时长达48小时，从未出示过任何书面证明。2000年4月16日，在原炼功点晨炼时被警察无理抓走，随后又被刑事拘留1个月。2000年6月30日，再次被警察抓走并拘留，后绝食绝水3天以抗议无理关押，在身体极度虚弱的情况下才被释放。2000年7月22日，在自家住宅楼门口被守候的警察强行带上警车，再次非法拘禁48小时，仅因怀疑她可能会去天安门和平请愿。2000年8月，因为她坚持信仰，所在单位通知其办理辞职手续，遭到她拒绝后不允许她去上班。2001年11月因张贴真相资料被劫持到团河劳教所至今。

旅居海外的毕业于清华大学的法轮功学员受迫害情况

赵明，清华大学计算机系88级学生。曾任清华大学紫光集团计算机网络中心项目经理。1999年3月进入爱尔兰都柏林三圣学院电脑系攻读硕士学位，同年圣诞节期间返回中国大陆，希望中国政府停止对法轮功的无理镇压，但却遭非法拘押。2000年5月被非法囚禁在北京大兴县团河劳教所，期满后又被非法延期10个月。赵明在狱中经常遭到毒打、电刑、强体力劳动等虐待，并被施以“洗脑”等种种精神折磨，被逼迫放弃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在国际社会的正义呼声和强大压力下，在北京被非法关押近2年之久的爱尔兰法轮功学员赵明于2002年3月12日获得释放。

张志刚，男，26岁，清华大学人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本科就读于清华大学水利系，2001年赴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攻读计算机硕士。在清华期间曾获张光斗奖学金、优秀学生干部奖学金、吴朝玉奖学金和优良二等奖学金。因品学兼优被推荐免试攻读清华人文学院硕士研究生。在1999年硕士入学前因坚持修炼，学校对其硕士学籍不予注册，1999年10月被学校强令休学回家思想“转化”3个月。2000年1月又被学校强行带至校内某宾馆非法隔离、限制人身自由进行“思想转化”，进行精神摧残达2周之久。后再次强行将他休学，强令回家“转化”。2000年4月25日因去天安门和平上访被公安非法拘留1个月，出来后不久又因给别人看一篇有关法轮功的文章，以“扰乱社会治安”的莫须有罪名非法拘留1个月。2000年7月，

学校因其以前 曾和平反映法轮功真实情况，而对其进行党员除名，并取消了他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

谢卫国，男，29岁，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96级硕士毕业生，目前在英国曼彻斯特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由于参与法轮功在英国的呼吁制止中国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的请愿活动而被江氏集团列入黑名单，其身在国内的未婚妻朱永洁于今年11月4日在北京被中国国家安全部秘密抓捕。

<https://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2/12/31/41740p.html>